

# 关于对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9】第 57 号

##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半年报审查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4 亿元，同比大幅下降 99.52%；你公司存在或有担保事项，涉及金额共计 1.5 亿元；因流动性紧张及涉诉，你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请说明以下事项：

（1）请结合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

（2）请结合你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3）请说明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时间、过程、原因、你公司具体知情人等，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四）款、第 13.3.2 条规定的情形。

如是，请你公司董事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3 条的规定发表意见并披露，并及时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行

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如否，请提出充分、客观的依据。请律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2、2019年6月4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回复深交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称你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制订了催收计划。本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7.07亿元，预付款项余额为87.64亿元，较期初无明显变化。请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相关措施的有效性 & 催收的具体进展。

(2) 请结合回款、供货等情况，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3、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5.76亿元，较期初下降50.51%，其中受限货币资金金额为15.16亿元。请结合你公司债务逾期、涉诉、货币资金受限等情况，详细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是否可满足你公司业务开展及日常管理需要。

4、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4,673.67万元，较期初增长29.48%，在建工程资金来源为其他。请说明在建工程资金的具体来源及对你公司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

5、报告期内，你公司环保新能源行业毛利率为37.55%，同比增长8.62%。请结合业务发展情况、行业竞争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环保新能源行业毛利率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6、2019年9月3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称你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进行重整。请结合你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负债情况等分析重整是否具有可行性，并请说明截至本问询函回函日你公司被申请重整事项的具体进展。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10 月 1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9 月 27 日